

臺北市立大學

109 年度人體研究倫理講習班

〈人體研究法〉業於 100 年 12 月 28 日公告施行，確立研究計畫須經倫理委員會審查，並加強研究人員、研究機構與審查會之責任。鑒於國內學術研究發展，已跟隨國際趨勢逐漸重視研究參與者之人權意識，為加強研究人員對於人體研究倫理之認知，並確實尊重研究參與者權益，特舉辦本次課程，歡迎國內教師、研究人員以及學生踴躍報名參加。

◎時間：109 年 12 月 11 日(五)

◎地點：臺北市立大學天母校區資科大樓 D908 會議室(臺北市士林區忠誠路二段 101 號)

◎費用：本校校內人士免費，校外人士酌收報名費 600 元

◎證明：全程參加並核實完成簽到退者核發 4 小時之研習時數證明（僅提供電子證書）

時 段	主 題	講 者
08:10-08:25		報 到
08:25-08:30	開幕致詞	臺北市立大學人體研究倫理委員會 曾玉華主任委員
08:30-09:30	簡審與免審的迷思	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通識中心 曾育裕教授
09:30-10:30		
10:30-10:40		休 息
10:40-11:40	主持人與研究團隊責任	臺北醫學大學暨附屬醫院聯合 人體研究倫理委員會 林志翰執行秘書
11:40-12:40		
12:40~		自由交流&賦歸

*本會保有變更之權利

報名須知

一、報名日期：

即日起至 109 年 12 月 7 日(一)截止或額滿為止。

※ 報名通過者，統一於截止報名後寄發通知

二、報名方式：

因應防疫措施，一律採網路報名，不開放現場報名。

校內報名：請至本校校務系統登入至「研討會報名及管理」→「活動資訊查詢及報名」→輸入活動編號 1091031 報名。

校外報名網址：http://210.71.24.86/utapei/rg_pro/rg002_view.jsp?semkey=1091124173116&fromid=RG002
(活動編號 1091037)

三、報名費用：

活動費用：臺北市立大學教職員生免費，校外人士酌收 600 元

(一) 繳交報名費方式(校外)：

即日起至 109 年 12 月 8 日繳費截止，一律以自動櫃員機(ATM)轉帳繳費(手續費自付)，報名費繳交後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退費，故請審慎考量，並再次確認轉帳帳號及金額是否無誤。

(二) 繳款銀行：台北富邦銀行，代碼「012」。

(三) 繳款帳號：**1605004 1900008**

(四) 完成交易請務必確認交易明細表上之資料是否已「轉帳成功」，並將交易明細表(繳費證明)於 **12 月 9 日下午 16 點前** 至表單填寫匯款資料並上傳匯款證明。

收據若需要抬頭，務必於傳送匯款證明時註明。收據開立後恕不補發、重發。

(<https://docs.google.com/forms/d/e/1FAIpQLSfxZ9ct8OoyXfp3yULgREV0up44sFJR8lLmCk5AXvF2N50F6g/viewform>)

※注意事項：

- ✓ 為響應節能減碳，研習證明僅提供電子證明，統一於活動結束後一週內以電子郵件方式寄送，恕不提供紙本。
- ✓ 講義將於課程前一天公告於本校研究發展處網站，不另發紙本講義
<https://research1.utapei.edu.tw/p/412-1005-2547.php?Lang=zh-tw>
- ✓ 因應防疫活動當天請全程配戴口罩
- ✓ 參加學員須完成簽到及簽退流程並確實完成課程，事後不得以任何理由申請補簽，未簽到、遲到或早退者，不得予以採認上開時數。

*若有活動及報名相關問題或其他未盡事宜，請逕洽以下：

聯絡資訊：irb-iacuc@go.utapei.edu.tw/(02)2871-8288#7811

交通位置圖

【臺北市立大學-天母校區】

(地址：臺北市士林區忠誠路二段 101 號)

- 方式一：搭乘捷運淡水線→士林捷運站，步行至士林官邸(中山)公車站，搭乘 279、203、285、606、685、646 路公車→啟智學校站，步行至天母校區
- 方式二：搭乘捷運淡水線→士林捷運站，步行至捷運士林站(中正)公車站，搭乘紅 12 路公車→啟智學校站，步行至天母校區
- 方式三：搭乘捷運淡水線→芝山捷運站，步行至忠誠公園公車站，搭乘紅 12、279、203、285、606、685、646 路公車→啟智學校站，步行至天母校區
- 方式四：搭乘捷運淡水線→芝山捷運站，步行至捷運芝山站(福華)公車站，搭乘 616 路公車→啟智學校站，步行至天母校區

四、位置圖：由行政科資大樓進入，圖書館旁電梯至九樓 D908 會議室。

